

## 嘉義市政府 函

地址：600211嘉義市東區中山路199號  
承辦人：程千綺  
電話：05-2254321#359  
傳真：05-2169926  
電子信箱：cchien109@ems.chiayi.gov.tw

受文者：宏仁學校財團法人嘉義市宏仁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5月20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145318450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主旨 (114ED18170\_1\_20141556135.pdf)

主旨：檢送客家委員會辦理「114年度全國中小學客家藝文競賽」實施計畫1份，請貴校(園)踴躍組隊報名參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客家委員會114年5月16日客會語字第114670035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計畫重點摘述如下：
  - (一)比賽時間及承辦學校：
    - 1、初賽(南區)：訂於114年11月1日(星期六)舉行，由臺南市北區大光國民小學承辦。
    - 2、總決賽(含頒獎)：訂於114年12月6日(星期六)舉行，由高雄市三民區獅湖國民小學承辦。
  - (二)報名時間及方式：各分區初賽及總決賽皆採線上報名(報名開始受理日期及報名網站將另案通知)，初賽報名截止日期為114年9月12日(星期五)。
- 三、請貴校(園)屆時依參賽路途遠近，依相關規定核予貴校



(園)參賽人員公假(差)及課務派代。

正本：本市各國民中小學(含嘉大附小)、本市各私立高中附設國中部、本市各市立幼兒園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局處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

